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0樓
西側

承辦人：黃柏皓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593

傳真：(02)29660844

電子信箱：as1117@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立漳和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12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社字第113046733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1132582436_113D2113892-01.pdf)

主旨：檢送「新北市113年度語文競賽—國語演說評審老師培訓
研習計畫」1份，並請依說明段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為能提供教師專業成長機會，並培訓教師具有擔任語文競賽的評判能力，擴展本市語文競賽評判人才庫，特辦理此培訓研習。
- 二、旨揭研習訂於113年4月辦理，詳細時程請參閱實施計畫。
- 三、本案參加人員如下：
 - (一)本市公私立國小、國中、高中現職教師，由學校推薦，須於5年內曾指導學生參與全國語文競賽或指導學生參與本市語文競賽市賽或個人參加語文競賽榮獲前3名，各校限1名教師。
 - (二)本案錄取人數為30位，額滿為止。
- 四、本案報名自113年3月14日至113年3月27日下午4時止，請於期限內至新北市校務行政教師研習系統報名。
- 五、參與旨揭研習之人員核予公假派代，另請自備環保杯，旨揭研習校園並無停車空間，請多利用大眾交通運輸工具。

正本：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

副本：

康清芬

教務處

第1頁，共2頁



1139201613

(113/03/12)

裝

訂

線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電 2024/03/12 文
交 12:11:29 章

